
小餐饮许可延续申请书

申请 人：_____

申请 日期：_____

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

填 写 说 明

一、本申请书由申请人填写。填写时要用碳素笔或者打印，文字要求简练、清楚，不得有涂改现象，空格处以“无”字填写。

二、“申请人”是指申请小餐饮服务许可的单位或个人。

三、加工经营场所面积，是指与食品制作供应直接或者间接相关的场所的面积，包括食品处理区面积、非食品处理区面积和就餐场所面积。经营面积在五十平方米以上的，不适用本申请书。

四、填写“申请延续项目”，应在对应分类及备注栏勾选相应的申请项，如所申请项未在列出的范围内，勾选“其他”项，并填写具体内容。

五、如因内容过多，表内无法填写，可后续页。

六、本申请书一式两份。

申 请 人			
地 址			
电 话		邮 箱	
负 责 人		负 责 人 手 机	
委 托 代 理 人		委 托 代 理 人 手 机	
职 工 人 数		应 体 检 人 数	
就 餐 座 位 数		加 工 经 营 场 所 面 积	
原 许 可 证 号		原 发 证 日 期	
原 有 效 期 限			

申请延续项目：

类 型: 小餐馆 小吃店 小饮品店

经营范围: 单纯火锅; 单纯烧烤; 全部使用半成品加工;

中餐类制售; 西餐类制售; 日餐类制售; 韩餐类制售;

冷热饮品制售;

其他: _____

附申报资料

页数 编号

资料名称

- 1. 企业地理位置图, 经营场所、布局流程、卫生设施等内容有无变化的说明材料;
- 2. 经营者身份证明(复印件);
- 3.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书;
- 4. 原小餐饮经营许可证原件;
- 5. 其他资料: